

安徽三联学院 2019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章程

学校全称：安徽三联学院

办学层次：本科

办学类型：民办普通本科高校

颁发证书：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办学地址：主校区位于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合安路 47 号（大学城）
亿华校区位于合肥市东华大道 100 号

学校概况：安徽三联学院坐落于安徽省省会合肥，主校区地处合肥大学城翡翠湖畔，是国家教育部批准建立的、拥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省属普通本科高校。学校由安徽三联投资集团于 1997 年投资创办，为安徽省第一所民办高校。2005 年，学校获批成立党委；2008 年，学校获批升格为本科高校；2011 年，学校通过学士学位授予权评审；2018 年，学校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学校现有交通工程学院、机械工程学院、电子电气工程学院、计算机工程学院、财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动漫与数字艺术学院、外语学院、护理学院和机器人工程学院，以及思政部、基础部、体育部、图书馆等教学及辅助单位。学校以工为主，管、经、艺、文、医、法等多学科协调发展，开设本科专业 44 个，高职专业 8 个，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7100 余人。学校立足合肥，面向安徽，辐射长三角，为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着力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服务于中小微企业工程技术、管理岗位的应用型人才，办学 20 余年，累计为社会培养人才近 50000 人。

学校实行产学研一体化发展，加强培育教科研团队，大力推进科研创新平台建设，组建了交通安全应用技术、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数字艺术等协同创新中心，以及安徽竹稞学宫文化研究中心、亚洲文化研究中心、剪纸艺术研究中心、贸易与竞争政策研究中心等科研机构。学校不断加强学科专业群建设，形成了“交通安全类、智能控制类、数字艺术类、健康养老类”等四个应用型学科专业集群。其中交通运输、电子信息工程、环境设计、市场营销、国际经济与贸易、英语等为省级特色专业；交通运输、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动画、市场营销、会计学、财务管理、英语、商务英语等为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交通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动画、国际经济与贸易等为省级新专业

建设专业；交通运输、动画为省级一流（品牌）专业。校长金会庆教授（省级教学名师）领衔的“交通安全与智能控制专业”教学团队为第一批省级教学团队，此外学校还建有电类基础课程教学团队、机械工程教学团队、交通安全教学团队、网络工程核心课程教学团队、财务管理教学团队、英语专业教学团队、会计学专业教学团队等省级教学团队。交通信息与安全实验室获批省级重点实验室。

学校已与日本西九州大学、大阪产业大学、东京福祉大学、北陆大学、法政大学、东北多文化学院，澳大利亚埃迪斯科文大学、WAIFS 学院，韩国国立交通大学、拿撒勒大学、忠北大学、培材大学、济州大学，美国布莱诺大学等多所大学建立了良好的校际合作和中外合作办学关系。

学校 2004、2008、2009、2010 年先后四次被授予“安徽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2011、2012 年连续两次被授予“安徽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标兵单位”，2011 至 2016 年连续六年荣获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工作先进集体，2013 年荣获“安徽省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 5A 单位”，2014 年荣获“合肥市经济开发区优秀人力资源输入基地”、“安徽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2014、2015 年连续两年荣获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银奖，2017 年获批“安徽省创业学院”，2014、2017、2018 年荣获安徽省“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组织单位，2018 年荣获科技部和国家奖励办公室颁发“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奖”。

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树立“生为本，师为根，质量促发展”的办学理念，实施“依法办校、专家治校、人才兴校、质量立校、特色强校”的治校方略，秉承“厚德博学、砺能树人”的校训，发扬“勇闯难关、拼搏向前；开拓创新、争创辉煌”的学校精神，把握机遇，脚踏实地，坚定不移，努力将学校建成“国内知名、省内一流、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为实现“百年老校”办学理想奠定坚实的基础。

一、招生计划

专业名称	学 制	招生 计划	学费 元/学年	招生范围	就读校区
英 语	两年	90	15500	高职（专科）各大类	主校区
财务管理	两年	80	15500	高职（专科）各大类	主校区
会计学	两年	150	15500	财经大类	主校区

护理学	三年	80	16500	医药卫生大类	亿华校区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两年	98	16500	高职（专科）各大类	主校区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两年	2	16500	符合教育部教学厅〔2015〕3号和皖教学〔2016〕3号文件中退役士兵报考条件，且高职所学专业为计算机大类	主校区

二、培养模式

专升本招收的学生，按照我校专升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习两年或三年，完成本科阶段学历教育。

专升本招收的学生在校期间享受与其他普通本科专业在校生的同等待遇。

专升本招收的学生，其档案交由招生院校管理，户籍凭录取通知书随迁到录取院校所在地（自愿）。学完本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考核及格或修满学分的准予毕业，并发给相应专业的本科毕业证书。毕业证书的内容按教育部、省教育厅的有关规定予以规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条件的，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

三、报名

1. 报名条件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 （2）身体健康；
- （3）省属高等学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层次毕业生；
- （4）符合教育部教学厅〔2015〕3号和皖教学〔2016〕3号文件中报考条件的退役士兵。

2. 报名办法

（1）信息采集：考生于规定时间到所在学校或毕业学校进行基本信息采集。

（2）现场报名确认：报考我校的考生，务必于4月24-25日（9:00-16:00）到我校（主校区）教学楼A314办公室进行现场报名，报名时需提供所在学校或毕业院校通过报名系统打印的《专升本招生报名信息表》、考生身份证。

（3）缴费：经复审通过的考生，须交纳报名考试费120元。

(4) 准考证领取: 考生于 5 月 10 日 (9:00-16:00) 凭有效身份证件到学校主校区教学楼 A314 办公室领取准考证。

四、考试安排

考试工作在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指导监督下, 学校自主命题进行考核。

1. 考试方式: 笔试、闭卷

2. 考试科目及分值

英语、财务管理、会计学和护理学四个专业考试科目为综合文科和专业课;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考试科目为高等数学和专业课, 各科分值均为 150 分。

3. 命题

专升本考试科目命题由学校负责。命题由纪检组选调工作认真、责任心强的教师承担, 各科命题范围以公布的考试大纲为准, 考试大纲已在我校招生办网页发布。

4. 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	5 月 11 日
上午 09:00—11:30	综合文科/高等数学
下午 14:30—17:00	专业课

5. 考试地点

考场设在安徽三联学院 (主校区)。

6. 查分

考生可于 5 月 15 日登录我校招生办 (<http://zsb.slu.edu.cn>) 查询考试成绩。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异议, 可登陆我校招生办网页下载查分申请表, 于 5 月 17 日 12:00 前交至我校教务处或传真至招生办 (0551-63826339), 由我校汇总核查。查分限查漏改、统分错误; 经核查有误的, 通知考生, 核查无误的不予通知 (咨询电话: 0551-63830750)。

七、招生录取

1. 资格线

专业课和公共课考试成绩均不得低于 50 分。

2. 录取

(1) 录取原则: 德智体全面考核, 择优录取; 公平竞争, 公正选拔; 在专业课和公共课双达标的考生中, 按照考生总成绩 (公共课+专业课) 排序, 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总成绩相同, 以专业课成绩优先。

录取调剂办法：我校本着对考生有利的原则，在本校招生总计划内调整各专业招生录取人数。如果某专业线上生源不足，将其剩余计划按照其他专业未录取的线上合格生源比例进行调剂。

(2) 录取体制：实行“学校负责、省考试院监督”的录取体制。

(3) 录取办法：按招生计划数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预录取。

(4) 学校根据录取原则预录取，预录取考生名单在我校招生办网站 (<http://zsb.slu.edu.cn>) 公示一周后，对于放弃预录取资格的，我校在其余参加考试的合格考生中依次递补录取。如果某专业已无合格考生，将计划调至到合格生源充足的专业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递补录取。

(5) 预录取考生名单报送截止日期为 5 月 28 日。

八、奖助政策

1. 国家奖学金 8000 元/年、国家励志奖学金 5000 元/年；国家一档助学金 4000 元/年、二档助学金 3000 元/年、三档助学金 2000 元/年。

2. 学校设立特等、一、二、三等优秀学生奖学金和优秀学生干部奖等。

3. 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在生源地（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理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九、收费标准

按照安徽省物价局、财政厅和教育厅核准的标准执行。如有变更，以安徽省物价部门最新文件为准。

十、其他说明

1. 考生应坚持诚信原则，报名所填报材料必须真实。对在招生考试中违纪者，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皖教秘高〔2014〕06 号文件精神，学校及教职工不举办、不参与任何形式的专升本辅导班。不为社会中介或培训机构开办辅导活动提供场所。社会上所有形式的专升本辅导班均与我校无关。

3. 高职（专科）毕业院校应加强报考资格审核，凡不能如期取得高职（专科）毕业证书的学生不得审核通过。新生入学资格审查时，考生报到时不能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且比对学籍系统未按时毕业的考生，不得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

十一、招生咨询方式

报考咨询电话：0551-63830736、63826339

考务咨询电话：0551-63830750、15905605568

考试大纲: <http://zsb.sanlian.net.cn/admissions-information/38146.html>